



D.H. Lawrence

恋爱中的女人

D.H. 劳伦斯 / D.H. Lawrence 著 黑马 译

WOMEN IN LOVE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D.H. 劳伦斯/ D.H. Lawrence著 黑马 译

D.H. Lawrence

恋爱中的女人

WOMEN IN LOVE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恋爱中的女人 / (英) 劳伦斯 (Lawrence, D. H.)
著; 黑马译.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0.5
(黑马译劳伦斯系列)
书名原文: **Women in Love**
ISBN 978-7-5117-0278-4

I. ①恋… II. ①劳… ②黑…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60014号

恋爱中的女人

出版人: 和 龔

策划编辑: 蒙 木

责任编辑: 高立志

编辑信箱: momofofo@sina.com

特约编辑: 范勇毅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36号 (100032)

电 话: (010) 66509360 (总编室) (010) 66509246 (编辑部)
(010) 66509364 (发行部) (010) 66130345 (网络销售)
(010) 66509618 (读者服务部)

网 址: <http://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人民印刷厂泰安厂

开 本: 787 × 1092毫米 1/16

字 数: 320千字

印 张: 29.75

版 次: 2010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 36.0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荒原上的苦难历程

(译序)



译完这部长篇，费力地画上最后一个句号，恨不得跟劳伦斯的作品永别！他给人以太多的苦难，太多的折磨。不用说译一遍，就是读一遍你都会感到心灵在冥冥中所受的撕裂与煎熬，然而伴随而来的是创痛的快感。

读这小说，恰如在荒原上绝望地爬行，只有一丝亮光、一线幻景还让你希冀未泯，这就是爱。可这爱却是何等苦涩的体验！

至此，不由得念起女作家张爱玲的话：“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大的破坏要来。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沉浮，都要成为过去。如果我最常用的字是‘荒凉’，那是因为思想背景里有这惘惘地威胁。”^①

我以为 D. H. 劳伦斯正是以这种心境写作这部巨著的。小说留给读者的，只能是荒芜的寂寥。至于那心灵荒原上的情、欲、爱，真可以用大诗人迈克尔·德雷顿的几行素体诗来描摹：

爱在吐出最后一线喘息，
忠诚跪在死榻一隅，
纯真正在双目紧闭……^②

① 张爱玲：《传奇》再版自序，《张爱玲短篇小说集》，皇冠出版社。

② 迈克尔·德雷顿：《爱之永诀》，《英诗金库》，牛津大学出版社。



.....
恋爱中的女人

小说伊始，我们已经看到这样一个女人：她面色苍白，故作高雅，其实是个女魔，一个变态的女人。她凶狠、狡诈，一心要占有男人的灵魂。她为变态的强烈情欲所驱使，对男人可以竭尽温情，一旦遭到挫败，她会像疯子一样报复，大家闺秀的高雅此时会丧失殆尽，只露出魔鬼的本来面目。她是一个疯狂的刽子手，她就是贵妇人赫麦妮。

小说向我们展示出的伦敦城，是一座人间地狱。庞巴多酒馆更是个乌烟瘴气的鬼窟。一群行尸走肉般的男女，无望地及时行乐，鬼混度日。他们心灵空虚，万念俱灰，烟酒也无法排遣心中无端的苦闷与孤独，情欲的放纵只能加深心灵的痛苦。好一幅世纪末的群像！

劳伦斯用更多的篇幅描写伯金和厄秀拉、杰拉德和戈珍这两对情人苦涩的恋情，写他们的追求。他们身处在一个悲剧的氛围中，心头笼罩着总也拂不去的阴影。他们试图用爱——异性的及同性的来填补心灵的孤独，可陌生的心总也无法沟通。他们甚至失去了生的意志——爱不起来、活着无聊、结着幽怨、系着压抑。郁闷的心境令人难以将息。

伯金是一个天生的悲剧之子，他有着过于纤弱的灵魂与羸弱的体质，这些足以铸就他悲剧的气质。这样一个痛苦的精灵在冷酷无情的工业文明时代只能活得更累，苦难更为深重。他冷漠、忧郁、绝望，总在痛苦地思索人类的命运与人生的意义，但得出的都是悲剧性的结论：人类已日暮途穷，机器文明将导致人类的彻底毁灭。

这个悲剧之子在爱情上同样苦苦地求索。贵妇人赫麦妮在千方百计纠缠他，那强烈的变态情欲令伯金厌恶，可他又舍不得与她断绝关系，最终自食其果，险些被赫麦妮杀死。他追求着才女厄秀拉，他们双双追求着一种灵与肉和谐的性关系。可他们始终达不到这个高尚的境界。冥冥中的忧郁、陌生与苦楚阻隔了他们，时有情欲的放纵也成过眼烟云。与此同时伯金无法抵抗杰拉德的魅力，他需要杰拉德的同性友谊作他爱情生活的补充。他与杰拉德时有冲突，无法达到亲同手足的程度。这又是一种折磨。

由此可见，伯金是一个现代的悲剧浪漫者。他预感大难临头，对社会和世界早已绝望，因此要追求一个个人圆满的结局了此一生。

伯金是不幸的，个性悲剧与社会现实的黑暗只能把他一步步推向



苦难的深渊。他的爱，他的思索与追求，是资本主义工业文明条件下知识分子的痛苦写照。欲哭无泪、欲罢不能、不堪回首、前景叵测，此乃伯金的苦难历程。

杰拉德·克里奇是一个值得深思的人物。他是一位工业大亨，劳伦斯称之为“和平时期的拿破仑，又一个俾斯麦”。他一心只想发展企业，增加利润，像一台高精密的机器不知疲惫地运转。他对工人冷酷无情，毫无人性与人道可言；他信奉科学和设备，不知不觉中自己却成了机器的奴隶。随着企业的大发展和资本的大幅度增加，他突然发现自己已经异化为非人。他心灵空虚、毫无情感，空有一具美男子的躯壳，深感疲乏无力，生的欲望早已丧失殆尽。他时而会在梦中惊醒，在无限的孤独中瑟瑟发抖，生怕有朝一日变成一具行尸走肉。他是一个精神上的阉人，心早已死了。

为了寻回真实的自己，他想到了爱，想借此良方起死回生。他先是与女模特米纳蒂厮混，后又纠缠良家女儿戈珍。可是死人是无法爱的，他身上那股死亡气息只能令戈珍窒息。最终戈珍弃他而去，投入了一个德国雕塑师的怀抱。杰拉德气急败坏，精神错乱中死在冰天雪地的阿尔卑斯山谷中。一具心灵冰冷荒芜的躯体葬在冰谷中，这儿是他最恰当的归宿。

这是一篇感觉与断想式的译书体会，不知读者以为然否？

译者尽管近年来从事劳伦斯作品的专门研究，花费了一定心血，仍感到理解劳伦斯是件困难的事。劳伦斯最反对“理解”二字，而偏爱“感觉”与“体验”。看来读他的作品我们也得少点理性而多点直觉才好。

仅以此拙译就教于广大读者。欢迎对译文的批评。

黑 马

1988年7月于北京正义路

本书最早根据海纳曼1956年版译出，于1989年首版，之后有所修改，但仍保留了1989年的初版译序。译者所撰的注解条目散落于翻译的注解条目之间，但都一一列出，如有错误，文责自明，以免牵连原注。

黑 马

2009年5月于北京

目录

荒原上的苦难历程(译序)	1
第一章 姐妹俩	1
第二章 肖特兰兹	17
第三章 教室	29
第四章 跳水人	40
第五章 在火车上	47
第六章 薄荷酒	57
第七章 图腾	72
第八章 布莱德比	77
第九章 煤灰	105
第十章 素描簿	113
第十一章 湖中岛	117
第十二章 地毯	128
第十三章 米诺	138



第十四章	水上聚会	150
第十五章	星期天晚上	185
第十六章	男人之间	193
第十七章	工业大亨	205
第十八章	兔子	226
第十九章	月光	236
第二十章	格斗	257
第二十一章	开端	268
第二十二章	女人之间	282
第二十三章	出游	292
第二十四章	死亡与爱情	311
第二十五章	是否结婚	338
第二十六章	一把椅子	342
第二十七章	出走	352
第二十八章	戈珍在庞巴多酒馆	368
第二十九章	大陆	375
第三十章	雪葬	427
第三十一章	剧终	459



第一章

姐妹俩

在贝多弗^①父亲的家里，布朗温家两姐妹厄秀拉和戈珍^②坐在外飘窗窗台上，一边绣花、绘画，一边聊着。厄秀拉正绣一件色彩鲜艳的东西，戈珍膝盖上放着一块画板在画画儿。她们默默地绣着、画着，想到什么就说点什么。

“厄秀拉，”戈珍说，“你真不想结婚吗？”

厄秀拉把刺绣摊在膝上抬起头来，神情平静、若有所思地说：“我不知道，这要看怎么讲了。”

戈珍有点吃惊地看着姐姐，看了好一会儿。

“这个嘛，”戈珍调侃地说，“一般来说指的就是那回事！但是，你不觉得你应该，嗯，”她有点神色黯然地说，“不应该比现在的处境更好一点吗？”

厄秀拉脸上闪过一片阴影。

“应该吧，”她说，“不过我没把握。”

戈珍又不说话了，有点不高兴了，她原本要得到一个确切的答复。

“你不认为一个人需要结婚的经验吗？”她问。

① 厄秀拉是历史上一个烈女的名字。圣厄秀拉曾带领1100个处女出使匈奴，但匈奴人在科隆附近将她们杀害了。劳伦斯笔下的厄秀拉在小说《虹》中战胜了生活和爱情的磨难，一心等待着与“神的儿子”携手。与她形成对比的是妹妹戈珍。这是条顿传奇故事中一个女人的名字，她是尼伯龙根国王的公主，杀死了自己的丈夫阿特利。而本书中戈珍的丈夫最终自戕而死。

② 英国南部的一个郡，比工业化的中部地区环境优雅许多。——译者注



“你认为结婚是一种经验吗？”厄秀拉反问。

“肯定是，不管怎样都是，”戈珍冷静地说，“可能这经验让人不愉快，但肯定是一种经验。”

“那不见得，”厄秀拉说，“也许倒是经验的结束呢。”

戈珍笔直地坐着，认真听厄秀拉说这话。

“当然了，”她说，“是要想到这个。”说到此，她们不再说话了。戈珍几乎是气呼呼地抓起橡皮，开始擦掉画上去的东西。厄秀拉则专心地绣她的花儿。

“有像样的人求婚你不考虑接受吗？”戈珍问。

“我都回绝好几个了。”厄秀拉说。

“真的!?”戈珍绯红了脸问：“是什么值得你这么干？你真有人了吗？”

“有，年薪上千镑，而且人很棒，我太喜欢他了。”厄秀拉说。

“真的呀！是不是你让人家引诱了？”

“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厄秀拉说，“一到那时候，压根儿就没了引诱这一说。要是我让人家引诱了，我早立即结婚了。我受的是不结婚的引诱。”说到这里，两姐妹的脸色明朗起来，感到乐不可支。

“太棒了，”戈珍叫道，“这引诱力也太大了，不结婚！”她们两人相对大笑起来，但她们心里感到可怕。

这以后她们沉默了好久，厄秀拉仍旧绣花儿，戈珍照旧画她的素描。姐妹俩都是大人了，厄秀拉二十六，戈珍二十五。但她们都像现代女性那样，看上去冷漠、纯洁，不像青春女神，反倒更像月神。戈珍很漂亮、皮肤柔嫩，体态婀娜，人也温顺。她身着一件墨绿色绸上衣，领口和袖口上都镶着蓝色和绿色的亚麻布褶边儿，长筒袜则是翠绿色的。她看上去与厄秀拉正相反。她时而自信，时而羞赧，而厄秀拉则敏感、充满期望。这小地方的人让戈珍那泰然自若的神态和毫无掩饰的举止吓着了，说她是“精明的女人”。她刚从伦敦回来，在那儿住了几年，在一所艺术学校边工作边学习，过的是出入于画室的生活。

“我现在在等一个男人的到来。”戈珍说着，突然咬住下嘴唇，做



了个奇怪的鬼脸儿，一半是狡黠的笑，一半是痛苦相。这模样把厄秀拉吓了一跳。

“你回家来，就是为了在这儿等他？”她笑道。

“得了吧，”戈珍尖声叫道，“我才不会上赶着去找他呢。不过嘛，要是真有那么一个人，相貌出众，又收入颇丰那——”戈珍有点不好意思，话没说完。然后她盯着厄秀拉，好像要看透她似的。“你不觉得你都感到厌烦了吗？”她问姐姐，“你是否发现什么都无法实现？什么都实现不了！一切都还未等开花儿就凋谢了。”

“什么没开花就凋谢了？”厄秀拉问。

“嗨，什么都是这样，自己啦，一般的事情啦，都这样。”

姐妹俩不说话了，都在茫然地考虑着自己的命运。

“这是够可怕的。”厄秀拉说，停了一会儿又说：“不过你想通过结婚达到什么目的吗？”

“那就是下一步的事儿，不可避免。”戈珍说。

厄秀拉思考着这个问题，心中有点发苦。她在威利·格林学校教书，工作好几年了。

“我知道，”她说，“人一空想起来似乎都那样，可要是设身处地地想想就好了，想想吧，想想你了解的一个男人，每天晚上回家来，对你说声‘哈罗’，然后吻你——”

谁都不说话了。

“没错，”戈珍小声说，“这不可能。男人不可能这样。”

“当然还有孩子——”厄秀拉迟疑地说。

戈珍的表情严峻起来。

“你真想要孩子吗，厄秀拉？”她冷冷地问。听她这一问，厄秀拉脸上露出迷惑不解的表情。

“我觉得这个问题离我还太远。”她说。

“你是这种感受吗？”戈珍问，“我从来没想过生孩子，没那感受。”

戈珍毫无表情地看着厄秀拉。厄秀拉皱起了眉头。

“或许这并不是真的，”她支吾道，“或许人们心里并不想要男人和孩子，只是做做表面文章而已。”戈珍的神态严肃起来。她并不需要太



肯定的说法。

“可有时一个人会想到别人的孩子。”厄秀拉说。

戈珍又一次看看姐姐，目光中几乎有些敌意。

“是这样。”她说完不再说话了。

姐妹两人默默地绣花、绘画儿。厄秀拉总是那样神采奕奕，似一团被压抑的火焰。她自己独立生活很久了，洁身自好，工作着，日复一日，总想把握住生活，照自己的想法去把握生活。表面上她停止了活跃的生活，可实际上，在冥冥中却有什么在生长出来。要是她能够冲破那最后的一层壳该多好啊！她似乎像一个胎儿那样伸出了双手要冲出母腹。可是，她不能，还不能。她仍有一个奇特的预感，感到有什么将至。

她放下手中的刺绣，看看妹妹。她觉得戈珍太漂亮、实在太迷人了，她柔美、丰腴、线条细腻。她还有点顽皮、淘气、出言辛辣，真是那个毫无瑕疵的本色人儿。厄秀拉打心眼儿里羡慕她。

“你为什么回家来，傻孩子？”

戈珍知道厄秀拉羡慕她了。她直起腰来，线条优美的眼睫毛下目光凝视着厄秀拉。

“问我为什么回来吗，厄秀拉？”她重复道：“我自己已经问过自己一千次了。”

“还不知道吗？”

“知道了，我想我明白了。我觉得我退一步是为了更好地前进。”

说完她久久地打量着厄秀拉，目光询问着她。

“我知道！”厄秀拉叫道，那神情有些迷茫，像是在说谎，好像她不明白一样。“可你要跳到哪儿去呢？”

“哦，无所谓，”戈珍说，口气有点超然。“一个人如果跳过了篱笆，他总能落到一个什么地方的。”

“可这不是在冒险吗？”厄秀拉问。

戈珍脸上渐渐掠过一丝嘲讽的笑意。

“嗨！”她笑道：“不过是说说而已！”她又不说话了，可厄秀拉仍然沉思着。



“你回来了，觉得家里怎么样？”她问。

戈珍冷漠不语然后冷冷地直白道：“我发现我完全不是这儿的人了。”

“那爸爸呢？”

戈珍几乎有点反感地看看厄秀拉，有些被迫的样子，说：“我还没想到他呢，我不让自己去想。”她的话很冷漠。

“好啊。”厄秀拉吞吞吐吐地说。她俩的对话的确进行不下去了。姐妹俩发现自己遇到了一条黑洞洞的深渊，很可怕，好像她们就在边上窥视一样。

她们又默默地做着自己的活儿。一会儿，戈珍的脸因为控制着情绪而通红起来。她不愿让脸红起来。

“我们出去看看人家的婚礼吧。”她终于说话了，口气很随便。

“好啊！”厄秀拉叫道，急切地把针线活儿扔到一边，跳了起来，似乎要逃离什么东西一样。这么一来，反倒显得刚才气氛紧张了，令戈珍感到不快。

往楼上走着，厄秀拉注意地看着这座房子，这是她的家。可是她讨厌这儿，这块肮脏、太让人熟悉的地方！她内心深处对这个家是反感的，这周围的环境，整个气氛和这种陈腐的生活都让她反感。这种感觉令她恐怖。

两个姑娘很快就来到了贝多弗的主干道上。这条街很宽，路旁有商店和住房，布局散乱，街面上也很脏，不过倒不显得贫寒。戈珍刚从彻西区^①和苏塞克斯^②来，对中部这座小煤镇子十分厌恶，这儿真叫杂乱丑陋。她朝前走着，穿过长长的砾石街道，到处都混乱不堪、肮脏透顶、小气十足。人们的目光都盯着她，让她感到很难受。真不知道她为什么要回来，为什么要尝尝这乱七八糟、丑陋不堪的小城滋味。她为什么要屈从于这些毫无意义、丑陋不堪的人的折磨，为什么要屈从于这座毫无光彩的农村小镇呢？为什么她仍然要向这些东西屈服？

① 彻西区是伦敦聚集了文学艺术家的一个区。——译者注

② 英国南部的一个郡，比工业化的中部地区环境优雅许多。——译者注



她感到自己就像一只在尘土中蠕动的甲壳虫，这真令人反感。

她们走下主干道，从一座黑糊糊的公共菜园旁走过，园子里残剩的白菜沾满了煤灰，不知羞耻地支楞着。没人感到难堪，没人为这个感到不好意思。

“这真像地狱中的乡村，”戈珍说，“矿工们把它带到地面上来，是用铲子挖上来的。厄秀拉，这可真太好笑了，太好了，真是太妙了，这儿是另一个世界。这儿的人全是些吃尸鬼，这儿什么东西都沾着鬼气。全是真实世界的鬼影，是鬼影、食尸鬼，全是些肮脏、龌龊的东西。厄秀拉，这简直跟疯了一样。”

姐妹俩穿过一片黑黑魑魑、肮脏不堪的田野。左边是散落着一座座煤矿的谷地，谷地对面的山坡上是小麦田和森林，远远的一片黢黑，就像罩着一层黑纱一样。白烟柱黑烟柱拔地而起，像在黑沉沉的天空上变魔术。近处是一排排的住房，顺山坡逶迤而上，一直通向山顶。这些房子用暗红砖砌成，房顶铺着石板，看上去不怎么结实。

姐妹俩走的这条路也是黑糊糊的。这条路是让矿工们的脚一步步踩出来的，路旁围着铁栅栏，出口上的阶梯^①让矿工们的厚毛布工装裤磨亮了。现在姐妹俩在几排房屋中间穿行，这里可就寒酸了。女人们戴着围裙，双臂交叉着抱在胸前，站在街角上窃窃私语，她们用一种未开化人的目光目不转睛地盯着布朗温姐妹；孩子们则在叫骂着。

戈珍继续走着，被眼前的东西惊呆了。如果说这是人的生活，如果说这些是生活在一个完整世界中的人，那么她自己那个世界算什么呢？她意识到自己穿着青草般嫩绿色的长筒袜袜，戴着草绿色的天鹅绒帽，柔软的长大衣也是绿的，颜色更深一点。她感到自己腾云驾雾般地走着，一点都不稳，她的心缩紧了，似乎她随时都会猝然摔倒在地。她怕了。

她紧紧偎依着厄秀拉，后者对这个黑暗、粗鄙、充满敌意的世界早习以为常了。尽管有厄秀拉，戈珍还感到像是在受着苦刑，心儿一

^① 英国的农田和草场多被木栅栏和铁栅栏围隔，栅栏中间开辟一些狭窄出口，出口上有木质或铁质阶梯专供行人翻越。——译者注



直在呼喊：“我要回去，要走，我不想知道这些，不想知道还有这些东西存在。”可她不得不继续朝前走。

厄秀拉可以感觉到戈珍是在受罪。

“你讨厌这些，是吗？”她问。

“这儿让我吃惊。”戈珍结结巴巴地说。

“你别在这儿呆太久。”厄秀拉说。

戈珍朝前走着，手似乎还牵着姐姐。

她们离开了矿区，翻过山，进入了山后宁静的乡村，朝威利·格林学校走去。田野上仍然笼罩着一层浅浅的黑煤灰，林木覆盖的山丘也是这样，看上去似乎泛着黑色的光芒。这是春天，春寒料峭，但尚有几许阳光。篱笆下冒出些黄色的地黄花儿来，威利·格林村舍的园子里，一丛丛的黑豆果已经长出了叶子，伏种在石墙上的香雪球，灰叶中已绽出些小白花儿。

她们转身走上通向教堂的主干道。在最低的转弯处，教堂墙根和树下站着一群等着看婚礼的人们。这个地区的矿业主托马斯·克里奇的女儿与一位海军军官的婚礼将要举行。

“咱们回去吧，”戈珍转说着转过身，“全是些这种人。”

她在路上犹豫着。

“别管他们，”厄秀拉说，“他们都不错，都认识我，没什么大不了的。”

“我们非得从他们当中穿过去吗？”戈珍问。

“他们都不错，真的。”厄秀拉说着继续朝前走。

这姐妹俩一起接近了这群躁动不安、眼巴巴盯着看的人。这当中大多数是女人，是矿工们的妻子，更是些混日子的人。她们脸上透着警觉的神色，一看就是下层人。

姐妹俩提心吊胆地直朝大门走去。女人们为她们让路，可让出来的就那么窄窄的一条缝，好像是在勉强放弃自己的地盘儿一样。姐妹俩默默地穿过石门踏上台阶，站在红地毯上的一个警察盯着她们往前行进的步伐。

“这双长筒儿袜子咋样？”戈珍后面有人说。一听这话，戈珍浑身



就燃起一股怒火，一股凶猛、可怕的火。她真恨不得把这些人全干掉，从这个世界上清除干净。她真讨厌在这些人注视下穿过教堂的院子沿着地毯往前走。

“我不进教堂了。”戈珍突然做出了最后的决定。她的话让厄秀拉立即停住脚步，转过身走上了旁边一条通向学校旁门的小路，学校的院子就在教堂隔壁。

出了教堂的院子，来到学校里的藤架下，厄秀拉坐在月桂树下的矮石墙上歇息。她身后学校高大的红楼静静地伫立着，假日里窗户全敞开着，面前灌木丛那边就是老教堂淡淡的屋顶和塔楼。姐妹俩被掩映在树木中。

戈珍默默地坐了下来，紧闭着嘴，头扭向一边。她真后悔回家来。厄秀拉看看她，觉得她漂亮极了，自己感到自惭形秽，脸都红了。可她让厄秀拉感到紧张，有点累了。厄秀拉希望独处，摆脱戈珍给她造成的透不过气来的紧张感。

“咱们还要在这儿呆下去吗？”戈珍问。

“我就歇一小会儿。”厄秀拉说着站起身，像是受到戈珍的斥责一样。“咱们就站在球场角落里，从那儿什么都看得见。”

阳光明晃晃地照着教堂墓地，空气中淡淡地弥漫着树脂的清香，那是春天的气息，或许是墓地里紫罗兰散发着幽香的缘故。一些雏菊已绽开了洁白的花朵，像小天使一样漂亮。空中山毛榉上已经酿出了血红色的叶子。

十一点，四轮马车准时到达。一辆车驶过来，门口的人群拥挤起来，产生了一阵骚动。出席婚礼的宾客们徐徐走上台阶，踏着红地毯走向教堂。这天阳光明媚，人们个个兴高采烈的。

戈珍不偏不倚、好奇地仔细观察着这些人。她把每个人都整体地观察一通，把他们看作书中的一个个人物，一幅画中的主体或剧院中的活动木偶，总之，把他们看成是一件完成的作品。她喜欢辨别他们不同的性格，将他们还其本来面目，给他们设置自我环境，在他们从她眼前走过的当儿就给他们下了个永久的定论。她了解他们了，对她来说他们是些定型了的人，已经密封、打上了烙印。在克里奇家的人



开始露面之前，再也没有什么未知、悬而未决的问题了。克里奇家的人一到，她的兴趣才被激发起来，她发现这里什么都不是那么容易提前下结论的。

那边走过来克里奇太太和她的长子杰拉德。尽管她为了今天这个日子明显地修饰装扮了一番，但仍看得出她这人是不修边幅的。她脸色苍白，有点发黄，皮肤洁净透明。有点前倾的身体，线条分明，很健壮，看上去像是暗暗鼓足了力气要去捕捉什么。她一头的白发一点都不整齐，几缕头发从绿绸帽里掉出来，飘到罩着墨绿绸衣的褶绉纱上。一看就知道她是个患偏执狂的女人，狡猾而傲慢。

她儿子本来肤色白净，但让太阳晒黑了。他个头中等偏高，身材很好，穿着似乎有些过分讲究。但他的神态却是出奇的警觉，脸上神采飞扬，像是泛着光晕，那神情让他看上去似乎与周围的这些人根本不同。

戈珍立即打量起他来，他身上某种北欧人的东西迷住了戈珍。他那北欧人纯净的肌肤和金色的头发像透过冰凌的阳光一样在闪着寒光。他看上去是那么新奇的一个人，毫不做作，像北极的东西一样纯洁。他或许有三十岁了，或许更大些。他丰采照人，男子气十足，恰像一只脾气温和、微笑着的幼狼。但这副外表无法令她变得盲目，她还是看得出他的静态中存在着危险，他那扑食的习性是无法驯服的。“他的图腾是狼，”她心里重复着这句话。“他母亲是一只毫不屈服的老狼。”想到此，她一阵狂喜，好像她有了一个全世界都不知道的令人难以置信的发现。一阵狂喜攫住了她，全身的血一时间猛烈激动起来。“天啊！”她自己大叫着，“这是怎么一回事啊？”一会儿，她又自信地说，“我会更多地了解那个人的。”她要再次见到他，她被这种欲望折磨着，一定要再次见到他，这心情如同一种乡恋一样。她要确定自己没有错，没有自欺欺人，她的确因为见到了他才产生了这种奇特而振奋人心的感觉。她实实在在地弄清楚了他，深刻地理解他，“难道我真的注定的他吗？难道真有一道淡淡的金色极光把我们两人笼罩在一起了吗？”她问自己。她无法相信这个，她仍然沉思着，几乎意识不到周围都发生了什么。